

中发改横栏投审〔2025〕7号

中山市横栏镇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关于2025年 中山市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 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中山市横栏镇农业农村局：

报来的“2025年中山市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府〔2020〕86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府〔2019〕86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为加快水产养殖绿色发展，保证水产品优质安全，推动乡

村产业振兴，按照《横栏镇党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5〕167号》，结合《2025年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报告、《关于征询2025年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规划选址及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等审查意见，同意建设“2025年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项目代码为2504-442000-16-01-289067，项目单位为中山市横栏镇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横东村、宝裕村。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总用地5310亩，建设尾水处理系统及配套工程：1.建设尾水处理系统主体工程，包括横东村、宝裕村、六沙村集中连片池塘面积3916亩，三池两坝面积287.9亩，建设14个标准生产型片区、三池两坝标准尾水处理设施18套、生态沟渠24条。2.建设进排水分离工程，建设水质排水巴歇尔流量槽18套、备用水泵18套。3.配套工程建设，给排水管道约30公里，清淤约37公里。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搭建、装修办公用房；不得超标准建设、装修；不得建设具有住宿、会议、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3229.8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镇级财政安排解决。

五、项目单位应当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本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进行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初步设计确定的投资规模、建设规模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概算总投资额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估算总投资。

六、当项目概算投资（送审概算投资或审核概算投资）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投资的，需按照中府〔2020〕86号和中发改投资〔2019〕234号的规定办理。

七、项目可研报告节能篇：项目年综合能耗折算后为245.8吨标准煤（当量值），年用电量200万千瓦时，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号）规定标准，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不再出具节能审查意见。请项目单位在设计和建设阶段，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实现节能目标。

八、项目单位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在完成项目建设用地、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林业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并与建设用地权属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开工建设。

九、项目的招标投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十、请项目单位依据本批复编制初步设计，待审查通过后，项目概算书报我局审批。

附：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中山市横栏镇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2025年4月3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纪检监察办、卫健分局、生态环境局、城建管理局、应急分局、财政分局、人社分局、市场监管分局、消防大队、水务中心、自然资源二分局、交易监管办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山市横栏镇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
项目代码： 2504-442000-16-01-289067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一、本次申请范围：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含安装）、监理、其他。

二、依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及相关规定，核准该项目建筑工程（含安装）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三、项目招标人组织招标时，应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核准部门盖章
2025年 4 月 30 日